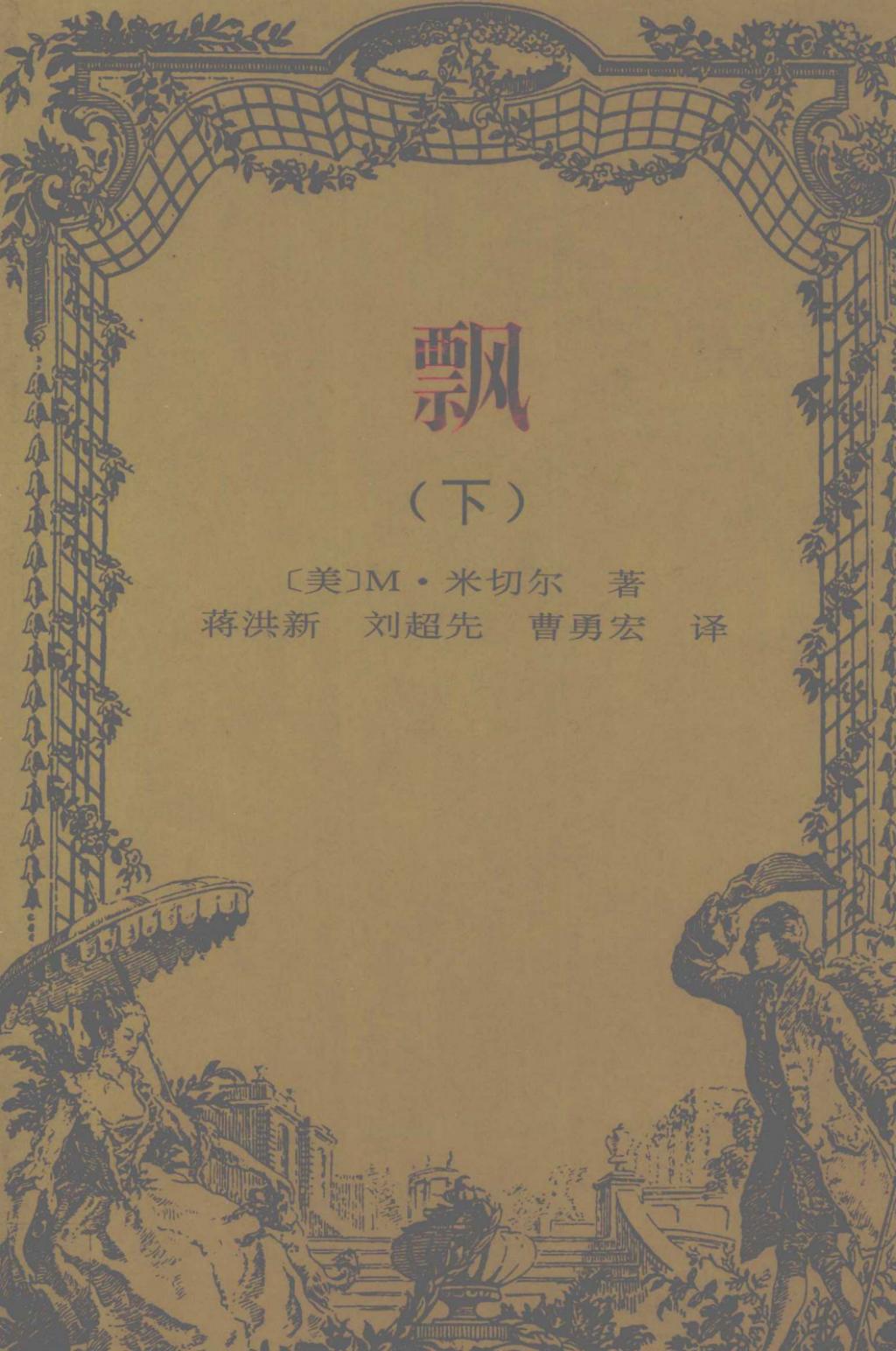


飘

(下)

[美]M·米切尔 著
蒋洪新 刘超先 曹勇宏 译



外国文学名著大系

飘

(下)

[美] M·米切尔 著

蒋洪新 刘超先 曹勇宏 译

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

第三十一章

一八六六年一月间一个寒冷的下午，思嘉坐在办事室里给皮蒂姑妈写信，详详细细解释她本人以及媚兰与阿希礼未能回到亚特兰大与她作伴的原因。这已是她第十次写这样的信了。她手里写着，心中却老大不耐烦，因为她明白皮蒂姑妈读不了几行便会把信抛开，然后又写一封信来，悲悲切切地诉说：“可是我孤孤单单一人住在这里，真害怕呀！”

她手冻得厉害，便停下笔来搓搓，同时将双脚伸向裹脚取暖的旧棉胎深处。她拖鞋的后跟已经磨穿了，用几片破地毯垫补着。那几片破地毯虽然将她的脚与地板隔开，但已起不到多少保暖作用。那天早晨威尔把马牵到琼斯伯勒去钉蹄铁。思嘉很是心烦，想道：“这世道可真邪乎，马有鞋穿，人倒像院子里的狗一样光着脚丫子！”

她拿起羽毛笔来继续写信，但一听到威尔正打后门进来，便又重新把笔放下。她听到他那条木腿在办事房外的穿堂里噔噔作响，一会儿又没了声息。她等着他进去，等了一会不见动静，便叫了他一声。他进来了，两耳冻得通红，一头泛红的头发乱蓬蓬的。他站在那儿低头看着她，嘴角露出一丝幽默的微笑。

“思嘉小姐，”他问道，“你手头究竟有多少钱？”

“你是要同我结婚来图我的钱吗，威尔？”她有点没好气地反问道。

“不，小姐，我只不过是想知道知道而已。”

思嘉注视着他。威尔并不是一本正经，可他从来都是一副不正经的样子。不过，反正思嘉感觉到事情有点不对。

“我有十块金币，”她说，“那个北方佬的钱就剩这么点了。”

“嗯，小姐，这点钱是不够的。”

“不够什么？”

“不够纳税。”他一面回答，一面一拐一瘸地走到炉火旁，弯下腰去烘手。

“纳税？”思嘉重复一遍道，“我发誓，威尔，我们已经交过税了。”

“是的，小姐，不过他们说你没交足，这是我今天在琼斯伯勒那边听到的。”

“可是，威尔，我弄不明白。你究竟是什么意思？”

“思嘉小姐，我的确不想给你添麻烦，因为你已够烦了，但这事我不得不告诉你，他们说你交的税还远远不够半数。他们把塔拉的税额定得太高——比任何地方都高。”

“可是既然我们已交过一次了，他们就不能让我们再交嘛。”

“思嘉小姐，你近来不常去琼斯伯勒，这我很高兴。近来那地方已经不是太太小姐们去的地方了。要是你常去的话，你就会知道近来有一大帮子叛贼，共和党和提包客在那里活动，他们的行径会让你气得跳起来。还有呢，黑鬼们在街上横冲直撞，简直是要把白人从街上赶开去，而且——”

“可是这些与我们纳税有什么相干呢？”

“我正要说呢，思嘉小姐。那些流氓把塔拉庄园的税定得老高，让人觉得这地方仿佛一年能产一千包棉花似的。一听到这消息，我就去那些酒吧间里胡混，以便从别人的闲谈里探听一些情况。果然我探听到是有人看中了塔拉庄园这块地，等你补交不起税金让州府收去拍卖时，他们就廉价买下来。现在谁都知道你交不起这笔税金。不过究竟是谁要这块地，我还不清楚。我没法探听出来。但我试着套他的话头时，他朝我奸笑。”

威尔在沙发上坐下，揉着他那截残腿。天气一冷，他那条残腿就要发疼，况且那木腿本来就不舒服，又接得不好。思嘉愣愣地

望着他。他在给塔拉庄园敲着丧钟，神情却依然那样若无其事。由州府拍卖吗？他们往哪儿去呢？塔拉庄园归别人？！哦，不，这不可思议！

她一直专注于塔拉庄园的生产，因而很少注意外界的动态。琼斯伯勒和费耶特维尔两处的事务既然有威尔和阿希礼照料，她也就很少离开庄园。正如从前战争爆发之前她对父亲关于战争的谈论充耳不闻一样，她对威尔与阿希礼晚餐后饭桌边关于重建情况的讨论并不怎么留意。

当然啰，她听说过那些转向共和党谋私利的南方叛贼，也听说过那帮提包客，南方一投降那些北方佬就将全部家当装在一个提包里，像蝗虫一般涌到南方。她和那个“被解放者事务局”打过几次不愉快的交道。她也听说过一些被解放了的黑人越来越傲慢无礼了。这最后一点，她却难以相信，因为她生平就没见过傲慢的黑人。

但是，有许多事情是威尔与阿希礼串通好瞒着她的。战争灾难之后接踵而来的是重建时期更深重的灾难，但是他们两个人在家里讨论当前局势时，一致不提那些较为骇人听闻的具体事例。而且即使思嘉耐着性子听了，他们的话多半也是一只耳朵进一只耳朵出。

她曾听阿希礼说南方被当作一个被征服的省份对待了，而征服者的主要政策就是报复。但这种消息对思嘉毫无意义，政治是男人们的事情。她又听威尔说过， he 觉得北方是不会让南方站稳脚跟的。嗨，思嘉想道，男人们总是要有点蠢事占据他们的脑子才成。至于她，北方佬没曾鞭打过她，这次也不会的。现在最要紧的是拼命地工作，不要费神寻思北佬政府，战争毕竟结束了。

思嘉还没有意识到世道已经变了，老老实实干活再也不能得到公正的报酬了。佐治亚州如今实际上已处于军事管制之下。北方佬的军队遍布各地，“被解放者事务局”掌管着一切，他们正在制订有利于自己的法规。

这个“被解放者事务局”是由联邦政府组建的，负责照管刚被解放的激动不已、无所事事的奴隶们，把他们成千上万地从庄园转

移到乡村和城市里去。事务局一面供养他们，让他们游手好闲，一面又毒害他们的思想，使之反对先前的主子。杰拉尔德家的老监工乔纳斯·威尔克森负责当地分局，凯思琳·卡尔弗特的丈夫希尔顿便是他的助手。他们两人竭力散布谣言，说南方人和民主党人正等待时机要使黑人重新沦为奴隶，而黑人逃脱这一厄运的唯一希望就是要得到这个事务局和共和党人的保护。

威尔克森和希尔顿进一步告诉黑人们，他们哪方面都决不比白人差，而且很快黑人就可以与白人通婚了，先前主子的财产也将要分掉，每个黑人都可分到四十英亩土地和一头骡子。他们还通过白人虐待黑人的传闻来煽动黑人，于是在这块素以主奴关系融洽而著称的地方，仇恨与猜疑又开始滋长了。

“被解放者事务局”的后盾是军队，军方颁布了许多互相冲突的管制被征服者的法令。人们动辄被捕，甚至对该局官员冷淡也构成被捕的理由。军方颁布的法令涉及学校、卫生、人们衣服上的纽扣种类、商品销售，几乎无所不包。无论思嘉进行什么买卖或交易，威尔克森和希尔顿都有权干涉，并可对有关物品任意定价。

幸好思嘉与这两人很少打交道，因为威尔早已劝她专营庄园，而买卖上的事则由他操持。威尔以其温和的方式摆平了好几桩棘手的事情，而对思嘉却只字未提。威尔在不得不应付那班提包客和北方佬时，总能应付自如。但时下出现的这个问题太大了，不是他所能对付的。这笔额外税款和失去庄园的危险，不能不让思嘉知道，而且得立即让她知道。

她目光闪闪地盯着他。

“哦，这些该死的北方佬！”她嚷道。“他们狠揍了我们一顿，又让我们成了乞丐，这难道还不够，还要放任流氓来欺负我们吗？”

战争结束了，宣告了和平，但是北方佬照样可以抢劫她，照样可以让她挨饿，并把她赶出家门。可思嘉历经几个月的困苦还是抱着那么个傻念头，以为如果能熬到春天，就会万事大吉。思嘉累死累活，苦苦盼望一年之后，威尔带来这个令人绝望的消息，这无疑超出了她承受力的极限。

“哦，威尔，我原以为战争一结束，我们的麻烦也就随之过去。”

“不，小姐。”威尔抬起他那土里土气的翘下巴的瘦长脸，久久地盯着她。“我们的麻烦才开头呢。”

“他们还要我们补交多少税款呢？”

“三百美元。”

思嘉大吃一惊，半晌说不出话来。三百美元！这对她来说简直跟三百万美元没什么两样。

“哎，”她慌乱地嗫嚅道，“哎——哎，那么我们无论如何得筹集三百美元啦。”

“是的，小姐，——还得筹集一弯彩虹和一两个月亮呢。”

“哦，不过，威尔！他们不会把塔拉庄园卖掉的。为什么——”

威尔那温和而黯淡无力的双眼露出一种深恶痛绝的神情，这是她始料未及的。

“哼，他们不会吗？不，他们会的，准会的，而且会乐呵呵地去干的！思嘉小姐，恕我说话粗鲁，我们这块地真他妈的完蛋啦。那帮提包客和叛贼都有选举权，而我们民主党人却大多没有。这个州的民主党人，凡在一八六五年的征税册上有两千美元税额的都没选举权。这就将你爸、塔尔顿先生、麦克雷一家以及方丹家的少爷们都排除在外了。还有在这次战争中当过上校和上校以上的军官都不能投票，思嘉小姐，我敢打赌这个州里当过上校的人比南方邦联中的任何一个州都多。还有，凡是在南方邦联政府里担任过公职的也不能投票，这样一来，从公证人到法官就都给排除了，而树林里现在正躲满了这种人。事实上，北方佬就是通过制造那个大赦宣誓，让每个在战前有点地位的人都一律不能投票。精明能干的人不能，有地位的人不能，有钱人也不能。

“嘿！我倒是可以投票，只要我肯参加他们该死的宣誓。一八六五年那时候我是个穷光蛋，当然也就没捞到上校或什么显赫官职。但我就是不愿意去参加他们的宣誓，瞧眼下这乱糟糟的一切，我才不去呢！要是北方佬不那样胡来，我早就宣誓效忠他们，现在这样子我可不干。他们可以让我回到联邦，但不可能让我心悦诚服

地成为一个联邦分子。我哪怕一辈子没有投票权，也不向他们宣誓效忠——然而希尔顿那样的下三滥，乔纳斯·威尔克森那样的流氓，斯莱特里家那样的穷酸白人以及麦克托斯家那样的小萝卜头，他们却都有选举权。而且他们现在大权在握，假如他们要压住你让你补交十几倍的附加税，你也只好照办。就像一个黑鬼杀了一个白人而不受绞刑，或者——”他说到这儿停了停，露出了窘态，他与思嘉小姐都还记得洛夫乔伊附近一个荒凉的农场上一位单身白人妇女的遭遇……那些黑鬼什么不利于我们的事都干得出来，他们背后有‘被解放者事务局’和军队用枪杆子撑腰，我既不能选举，也毫无别的办法。”

“选举！”她嚷道。“选举！投票选举对于眼前的事到底有什么相干呢，威尔？我们谈的是税金……威尔，人人都知道塔拉是个顶呱呱的庄园，如果万不得已，我们可以将它抵押出去筹款付税嘛。”

“思嘉小姐，你人一点也不傻，可有时候说起话来却像个傻瓜。请问，谁有这么多钱借给你呢？除了那些想从你手中夺走塔拉的提包客，还能有谁有这么多钱？哎，人人都有地，而且往往是自己的地都耕不好。你的地是抵押不出去的。”

“我还有那些从那个北方佬身上取下的钻石耳坠，我们可以拿去卖掉。”

“思嘉小姐，这一带谁还有钱买耳坠呢？老百姓连买腌肉的钱都没有，更别说那些个华而不实的东西了。如果你有十金元，我敢打赌你就属于少数有钱人了。”

他们又沉默了下来，思嘉心里觉得仿佛是用头碰石壁似的。过去的一年她碰过多少石壁呀！

“我们怎么办呢，思嘉小姐？”

“我不知道，”她不经意地说，心里并不很担心，这只不过是一座额外的石壁罢了。她忽然觉得疲乏极了，全身骨头酸疼起来，她为什么要那样工作、奋斗，把自己折腾得精疲力竭呢？每一次奋斗的末了，都似乎是失败在等着嘲弄她。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她说。“可是千万别让我爸爸知道。那

样会让他焦急的。”

“我不会的。”

你告诉过别人吗?”

“没有。我是直奔你而来的。”

不错，她想，谁得到了坏消息都直奔她而来，她对此已经厌烦了。

“威尔克斯先生在哪里？说不定他能替我们出些主意。”

威尔用温和的目光凝视着她，这使她感到，就像从阿希礼回家的头一天起一样，他是什么都明白的。

“他在下面果园里劈栅栏呢。我刚才拴马时还听到他的斧子声。不过他的钱不会比我们多。”

“要是我想跟他谈谈，难道不行吗？”她突然怒气冲冲地说道，同时踢开裹住双脚的棉絮，站了起来。

威尔没有生气，而是继续对着炉火搓着手。“你最好带上围巾，思嘉小姐。外边怪冷的。”

但她没戴围巾就出去了，因为围巾在楼上。她迫不及待地要见阿希礼，把自己的麻烦事全倒给他。

要是她能发现阿希礼独个儿在那里，那是多么幸运啊！自从他回来以后，她还没曾私下里跟他说过一句话呢。他总是有家人包围着，总是有媚兰守在他身旁，并时不时地摸摸他的袖子，以证实他确实在那里。那姿态告诉人们她拥有着阿希礼并因此而感到幸福，这在思嘉心中燃起了满腔妒火。这腔妒火在她以为阿希礼已阵亡的几个月间，曾一度平息下去了。现在她决心去单独见他，这回谁也没法阻碍她与他单独谈话了。

她走在光秃秃的树枝下，穿过果园，湿漉漉的杂草打湿了她的双脚。她听到有斧声传来，阿希礼正在把从沼泽地拖来的圆木劈成块儿。要把北方佬肆意烧毁的栅栏重新修复，那可是件费时的苦活计。一切都是漫长的苦差事，她倦怠地想道，她厌倦了，不但厌倦了，而且既恼火又反感。假如阿希礼不是媚兰的丈夫而是她的丈夫，她现在去找他，将头伏在他肩膀上痛哭一场，把身上的重负推

给他，让他去设法解决，那该多美啊！

她眼前有一片石榴树在寒风中摇曳着光秃秃的枝桠，她绕过这片石榴树便看到阿希礼倚着斧子，用手背擦拭着额头。他穿着一条灰胡桃色破裤子和杰拉尔德的一件破衬衫。这件衬衫以前完好的时候，它的主人只有在开庭日或参加野宴时才穿上，而如今已变得皱巴巴的了，穿在新主人身上显然短得可怜。他把外衣挂在树枝上，因为干这种活是要流汗的。思嘉走过来的当儿，他正站着休息。

看到阿希礼穿得破破烂烂，手里拿着斧子，她心中顿时涌起一股怜爱之情，同时对命运的捉弄感到满腔怒火。她不忍心看到她温文尔雅、心地纯洁的阿希礼一副衣衫褴褛、辛苦劳累的样子。他那双手天生不是干活的，他的身子也只能穿好衣好料。上帝安排他坐在宽敞的厅堂里，与雅士们聊聊天，弹弹钢琴，写些华丽的诗句。

她可以看到自己的孩子围着用粗麻布袋做的围裙，可以看到女孩子们穿着邋遢的旧方格衣裳，也可以看到威尔干得比哪个庄稼汉都累，这一切她都受得了，但看到阿希礼受这种委屈，她怎么也受不住。他太文雅了，对她来说也太珍贵了，决不能受这种苦。她宁愿自己劈木头，也不愿让他劈而自己心里瞧着难受。

“据说林肯也是劈木头出身的，”她走过去时阿希礼这么说道，“想想我能爬到多高的地位啊！”

她皱了皱眉头。每当谈起困难，他总是说些轻松的事情。对她来说，那些都是极严重的问题，所以对他这种话，她有时颇为恼火。

她突然将威尔带来的消息直截了当地告诉了他，她说着说着便感到轻松了不少。毫无疑问，他一定会对她有所帮助的。然而他什么也没说，只是看到她在发抖，便将自己的上衣取下来披在她肩上。

“嗯，”她终于说，“你不认为我们必须从哪里弄到这笔钱吗？”

“我当然这么想，”他说，“但上哪儿去弄呢？”

“我是在问你呢，”她答道，心里有些恼火。那种如释重负的轻松感又消失了。即使帮不了忙，可为什么连句宽慰话也不说呢？哪怕 is 说上一声“哦，很抱歉”也好啊。

他微微一笑。

“我回家后的几个月里，我只听说一个人是真正有钱的，那就是瑞德·巴特勒。”他说。

原来上个礼拜皮蒂帕特姑妈来了信，说瑞德已带着一辆马车和两匹骏马以及满袋满袋的美钞回到了亚特兰大。不过她暗示说，他的这些钱是来路不正的。亚特兰大人和皮蒂姑妈都认为，瑞德曾设法挟带南部邦联金库里一笔数百万的神秘巨款潜逃了。

“让我们别谈他了，”思嘉止住他的话头，“世界上最卑鄙的莫过于他了。我们大家怎么办呢？”

阿希礼放下斧子，朝远处望去，他的目光似乎漫游到了某个她无法随之而去的遥远的地方。

“我是在想，”他说，“一直在想整个南方怎么办，不只是想塔拉的人怎么办。”

思嘉真想立即爆发出来：“让每个南方人见鬼去吧！我只问我们怎么办！”但这话她没说出来，因为那种疲乏感又回到了她身上，而且比以前任何时候更强烈。没想到阿希礼一点也帮不了忙。

“到头来将要发生的就是一个文明毁灭时必然发生的。那些有头脑有勇气的人会挺过来，没头脑没勇气的人就会被淘汰掉。能亲眼目睹一下‘众神末日’，即使不算是心旷神怡，至少也是饶有兴味的。”

“亲眼目睹一下什么？”

“众神的末日，不幸的是我们南方人以前都自以为是神。”

“看在老天爷分上，阿希礼·威尔克斯！你不要站在这里给我胡说八道，现在将要被淘汰的是我们自己！”

她愈来愈重的疲惫感似乎渗透到了他的脑子里，将他从那漫无边际的遐思中唤了回来。他温存地抓起她的双手，将手掌翻了过来，瞅着上面的茧子。

“这是我见过的最美丽的一双手，”他说着轻轻亲吻了两个手心。“它们美丽是因为它们强壮，上面每个茧子都是一枚纪念章，思嘉，每个血泡都是对你无私无畏的奖赏。这双手变得这么粗糙，是

为我们大家；为你父亲，为那些女孩子，为媚兰，为那婴儿，为那些黑人，也为我。亲爱的，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你是在想：‘这里站着一个傻瓜，在活人面临危险时他却空谈着古代死去诸神的废话。’是不是这样？”

她点点头，心里巴望着他这样抓着她的手，永远抓下去，然而他放开了。

“你来找我，希望我能帮上忙。哎，我无能为力。”

他望着斧子和那堆木头，眼里露出凄苦的神色。

“我的家完了，我所有的钱财也完了，我过去从未意识到那些钱是属于我的。在这个世界上我已毫无用处了，因为我所属于的那个世界已不复存在了。思嘉，我没别的办法帮助你，只好尽可能地学着做好一个笨帮工。而这并不能替你保住塔拉庄园。我们现在靠着你的周济过日，是的，是在你的周济中生活，思嘉，你以为我不明白我们处境的痛苦吗？你一片好心为我和我家人所做的，我一辈子也报答不了。我日益深切地意识到这一点。而且我也一天比一天清楚地意识到我是多么无能，毫无办法对付降临我们头上的局面——真该死，我逃避现实，这使我一天比一天难以面对新的现实。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思嘉点点头。他话里的意思她并不十分明白，但她屏声静气地听着他的每一句话。这是他生平第一次向她讲心里话，而他表面上仍表现出一种距离感。她十分激动，仿佛自己马上就要发现新大陆似的。

“我不愿正视赤裸裸的现实，这是个大毛病。在这场战争爆发前，生活对我来说并不比银幕上的影子戏更真实，更糟的是我宁愿如此。我不喜欢事物的轮廓太分明，我喜欢它稍稍模糊，有点朦胧。”

他打住话头，淡淡一笑，一阵寒风透过他单薄的衬衫，他微微打了个寒战。

“换句话说，思嘉，我是个懦夫。”

他那些关于影子戏和朦胧轮廓的话，她一点也不明白是什么

意思，不过他最后一句话，她听懂了。她知道那不是真话，他身上从来不存在懦弱。他修长的身躯上的每一根线条都证明着他是多少代英武豪侠的后代，而且他的战绩思嘉也是十分清楚的。

“嘿，事实可不是这样！难道一个懦夫会在葛底斯堡爬到大炮上去重整溃军吗？难道一个将军会亲自给媚兰写信谈一个懦夫吗？还有——”

“那不是勇敢，”他有气无力地说，“打仗就像香槟酒一样，它能醉懦夫，也能醉英雄。战场上傻瓜也会勇敢起来，因为不勇敢就得丧命。我讲的是另一码事。而且我的这种怯懦，比起初次听到炮声就逃跑还要糟得多。”

他的话说得缓慢而又吃力，似乎说出来就让人心里发疼，仿佛他远远地站开在一边，伤心地倾听自己所说的话。要是别人这么说，思嘉准会认为他是在假意谦虚以博得赞美，因而对他不屑一顾。而阿希礼似乎说的是真话，而且他的眼睛里还露出种让她困惑的神情——既不是恐惧，又不是内疚，而是一种不可避免，无法抗拒的紧张心情。一阵寒风扫过她潮湿的脚踝，她又瑟瑟颤抖起来，但那颤抖与其说是因为寒风的缘故，还不如说是起自阿希礼的话在她心中激起的恐惧。

“可是，阿希礼，你究竟害怕什么呢？”

“哦，是些不可名状的东西。这些东西一经用语言表达出来就显得很可笑。主要是怕生活突然间变得太现实，怕被迫与生活中一些活生生的事实发生过于切身的联系。我并不在乎在这烂泥地上劈木头，但我在乎它意味着什么。失去往日生活中那些美好的东西，我实在受不了。思嘉，这场战争之前，生活是多么美好！那时生活富有魅力，像古希腊艺术一样，完美、圆满、匀称。也许并非人人都有这种感觉，我现在明白这一点。可对我来说，在‘十二橡树’庄园的生活中有一种真正的美。我是属于那种生活的，我是那种生活的一部分。可是那种生活消逝了，而我与新的生活格格不入，因此我感到害怕。现在我明白了，我从前看到的是一出影子戏。那时我回避一切非虚幻的东西，无论是人还是情境，只要真是太真实，太有

生气，我就都回避，我厌恨它们闯入我的生活。思嘉，我也回避你，因为你太充满生机，过于真实，而我太懦弱，宁愿拥有幻影和梦境。

“可是——可是——媚兰呢？”

“媚兰是世上最轻柔的梦，是我梦境的一部分。假如没有发生这场战争，我会悠闲地度过这一生，然后快快活活地藏身于‘十二橡树’庄园，心满意足地看着生活流逝，而自己却永远是一个游离在外的旁观者。可是战争一来，活生生的生活就向我迎面扑来。我第一次打仗时——那是在布尔伦河，你知道——我目睹我儿时的伙伴被炸得粉碎，听到垂死的战马在嘶叫，亲身经历了看到自己一开枪就有人倒下喷血那种令人恶心的可怕的感觉。但是，思嘉，那些还不是战争中最糟糕的东西，最糟的还是我必须与他们相处的那些人。

“我一生都在回避人，谨慎地选择朋友。可是这场战争让我明白了，我以前为自己创造的是一个梦幻世界，里面的人也都是些梦中人。战争也让我明白了真实的人是什么样的，却没有教会我怎么与他们相处。恐怕我永远也学不会了。现在我懂得了，为了养活妻子和孩子就不得不从与自己毫无共同之处的人群中开辟出一条生路。思嘉，你是在抓住生活的双角，扭转它使之顺从你的意志。但是这世界上哪还有适合于我生活的地方呢？所以，我说我害怕。”

阿希礼用低沉洪亮的嗓音不断诉说着，调子凄凉，其中的感情思嘉是无法理解的，她不时地抓住一些词句，竭力想了解其中的含义。但那些词句像野鸟一样从她手中扑翅飞走了。背后有某种东西在用一条残酷的鞭子驱赶着他，但她不明白那究竟是什么。

“思嘉，我生活中的影子戏早已收场，但我不知道自己究竟是什么时候才凄切地认识这一点的。也许就是在布尔伦河我看到自己杀死的第一个人倒下去的头五分钟里，但我很清楚，那出戏收场了，我再也不能当旁观者了，不能了。我突然发觉自己到了银幕上，变成了演员，在徒劳地摆姿势。我心中的小天地已经消失了，被人侵占了，这些人的思想与我格格不入，他们的行为我也觉得非常陌生。他们用污秽的脚践踏我的小天地，使我在情况糟到无法忍受时

也没个藏身之处。当初被俘坐牢时，我曾想：等到这场战争结束，我可以回到以往的生活、以往的梦境里去，重新去看我的影子戏。可是，思嘉，我们回去不了啦！我们现在所面临的比战争和监牢还要糟——而对我来说，比死还要糟……所以，你知道，思嘉，我正在因害怕而受折磨呢。”

“但是，阿希礼，”她开口说，仿佛在令人困扰的泥沼里挣扎似的。“如果你担心我们会挨饿，那么——那么——哦，阿希礼，我们总会有办法对付的！我知道我们会有办法的。”

他的目光又回到她身上，他那亮晶晶的灰色大眼睛望了她好一会儿，眼里充满了钦佩的神色。可是他的目光忽而又变得茫然了，她的心里一沉，意识到他并不是在考虑挨不挨饿的问题。他们两人谈话，彼此间似乎总是用着两种不同的语言。但她爱他爱得太深切了，当他将目光从她身上移开时，她觉得仿佛一轮温暖的太阳沉落下去，将她撇在凄冷的晚露里。她真想抓住他的肩膀，将他拥抱在自己的怀里，让他认识到自己是有血有肉的活生生的人，而不是他在书里读到或在梦里见到的某种东西。她渴望有一种与他灵犀相通的感觉，她这种渴望很早就有了，在他从欧洲回来那天站在塔拉的台阶上朝她微笑的时候就产生了。

“挨饿是不好受，”他说，“这我清楚，因为我挨过饿。不过，我并不觉得可怕。我怕的是面对现实生活，一种已失去往昔那种优哉游哉的美感的生活。”

思嘉失望地想道，要是媚兰，她就会明白他话里的意思。媚兰和他总是谈些诸如此类的傻话，什么诗歌呀，书籍呀，梦幻呀，月光呀，星星呀。她所害怕的东西，他一点也不怕，不怕饥肠辘辘，不怕寒风凛冽，也不怕被人从塔拉庄园赶出来。而他所害怕所躲避的东西，她却从不明白，甚至无法想象。因为在这个被劫毁的世界里，除了挨饿受冻和无家可归以外，还有什么可怕的呢？

思嘉想，要是她仔细倾听，就会知道怎样回答阿希礼。

她“哦”了一声，声音里充满了失望，仿佛一个孩子打开一个漂亮包裹却发现里面空无一物似的。听到她失望的语调，阿希礼苦笑

了一下，好像在表示歉意。

“思嘉，原谅我刚才说的话。我没法让你明白，因为不懂得害怕的含义。你有狮子般的勇气，但却没有丝毫想象力，这两种品性都是我非常羡慕的。你从来不怕面对现实，也永远不需要像我这样逃避现实。”

“逃避？！”

似乎他的话里头只有这个词她能懂得。原来阿希礼也像她一样对奋斗感到厌倦了，也想逃避。她的呼吸变得急促起来。

“哦，阿希礼，”她高声说道，“你错了，我也想逃避，我对这一切厌烦透了。”

他疑惑地扬起眉头，思嘉却把一只滚热而迫切的手放在他臂膀上。

“听我说，”她连忙滔滔不绝地说了开去。“告诉你，我对这一切都厌倦了。简直是厌倦透顶，再也无法忍受了。我一直在为肚子为钱包而拼命干，拔草、锄地、摘棉花，甚至犁地，现在我一分钟也忍不下去了。我告诉你，阿希礼，南方已经死了！它已经死了！它已落到北方佬自由了的黑鬼和提包客的手里了。我们什么也没份了。阿希礼，我们一块逃走吧！”

他目光炯炯地瞥了她一眼，又低下头来盯着她火焰一般绯红的脸庞。

“对，我们逃走吧——把他们统统丢下。我实在再也不想为他们干活了。会有人照料他们的。自己不能照顾的人，总会有人去照顾的。啊，阿希礼，我们俩一起逃走吧。我们可以去墨西哥——墨西哥军队需要军官，在那里我们会非常快乐的。我会为你干活，阿希礼，我什么事都会替你做。你自己知道，你并不爱媚兰——”

阿希礼脸上现出惊诧的神色，刚要开口说话，却又被她势如潮涌的话头给堵住了。

“那天你说过，你爱我甚于爱媚兰——哦，你一定还记得那天吧！我知道你没有变！我看得出你没有变！你刚才还说过，那只不过是一场梦——哦，阿希礼，我们逃走吧！我会让你过上快乐的生

活。无论如何，”她狠毒地补充道，“媚兰是不能让你快乐的。方丹先生说过，她再也不能替你生孩子了，可是我能给你——”

他双手紧紧抓住她的肩膀，疼得她打住了话头，气喘吁吁。

“我们早该忘掉‘十二橡树庄园’的那一天。”

“你以为我忘得了吗？你自己忘掉了吗？你能诚实地告诉我你不爱我吗？”

他深深地吸了口气，急忙回答她。

“不，我不爱你。”

“你说谎。”

“就算是说谎，”阿希礼异常平静地说，“这事已没有商量的余地。”

“你是说——”

“就算我讨厌媚兰和孩子，你以为我能丢下他们而一走了之吗？我能伤媚兰的心吗？我能让他们靠朋友们的救济度日吗？思嘉，你疯了吗？难道你心里没有一点忠诚的意识了吗？你不能丢下你父亲和两个女孩子。你对他们负有责任，就像媚兰和博是我的责任一样。不管你是否厌倦，只要他们还在这儿，你就得忍受。”

“我丢得下他们——对他们，我厌了，我烦了——”

他将身子凑近她，一时间，她的心怦然直跳，满以为他就要拥抱她了。然而，阿希礼却只是拍了拍她的肩膀，像安慰孩子似地说了开来。

“我知道你厌了，你烦了，所以才说出这样的话来。你肩负着三个男人的重担。但我会帮助你的——我不会永远这样笨下去——”

“你要帮助我只有一个办法，”她呆钝地说，“那就是带我离开这里，到别处去重新开张，这样也许能获得幸福。这里已没什么值得我们留恋了。”

“是的，”他平静地说，“除了人格名誉以外，是什么也没有了。”

她怀着受压抑的渴望望着他，仿佛头一次看到他那新月般的睫毛浓密得有如熟透了的金黄麦穗一般。他的头傲然耸立在光裸